

蘇聯 經濟 新論

151

附：蘇聯資本主義問題論戰

著 授 教 布 多
譯 大 純 梁



售經總店書華光



2854337

蘇聯經濟新論

英·多布教授著

梁純夫譯



蘇聯經濟新論

著者	譯者	發行人	發行者	總經理
英·多布教授	梁純夫	徐伯昕	生活書店	光華書店
			重慶·上海	各地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九月出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勝利後第三版

No. 90 D 0001—3000

譯者序

關於蘇聯經濟，國內曾有過不少長文和專書的介紹。但是我總覺得這些文字常常偏重於整個體制的兩極端：一端是社會主義制度的條文，另一端是「五年計劃」的數字成果。其實，從制度到計劃的成就，中間是經過一連串適應和實踐過程的。而我們所需要了解 and 學習的，正是這種適應和實踐過程。即使瓦爾加的「兩種制度」也未能免去上面所說的缺陷，這一缺陷，希望能夠因本書的出版而得到一點補足。它很少列舉「五年計劃」所成就的數字，也從未提到制度的條文。它所專注的是蘇聯經濟計劃的生產、成長，以及它在實踐過程中對現實的種種適應。就在這純客觀的敘述中，作者指出社會主義經濟和資本主義經濟的基本差別，而駁斥了若干人們的曲解。

蘇聯抗拒納粹侵略的耐力以及紅軍在東線的輝煌成就，改變了人們過去對它敵視或藐視的觀念；而在這當中，卻又出現了種種對於它的曲解和幻想。早在紐約時報登載列斯納的文章以前一年多，倫敦泰晤士報便常常有一些通訊說到蘇聯已走回資本主義的道路。他們也有工資差別啊！他們也有財政問題啊！他們也有市場問題啊！他們也有賦稅制度啊！本書寫作的動機，也就是爲針對這種誤解而加以辯釋。其中有幾章，是根據於在倫敦「英蘇協會」的演講擴大而成的。作者莫禮士、多布（Mance

Doob) 是英國劍橋大學經濟學教授，在本書前，曾著有「革命以後的俄國經濟發展」，「政治經濟學與資本主義」，「工資論」，「蘇聯經濟與戰爭」等書。最近又寫了一本書叫做「蘇聯的人民和生計」，聽說是專為盟國人士瞭解蘇聯而寫的，已由朱葆光譯成中文，重慶中外出版社印行。

這薄薄的小冊，我在今年春初便開始翻譯，經過幾次長期間斷，直到這霪雨的秋末才整理完成；可是也因此有機會作了再三審慎的校改。而在這期間，重慶輿論界又曾爆發了一次關於蘇聯經濟制度的小爭論，那是由列斯納在紐約時報發表的文章引起的。這次爭論的主題，正是本書要解答的問題。因此乘本書出版之便，把這些文章搜集起來，附在本書後面，也許能幫助讀者對蘇聯經濟制度作更深入的瞭解。

本書中有一些術語，是社會主義計劃經濟在實踐過程的產物：如「基本建設」，「基本投資」，「管制數字」，「計劃成本」，「計劃利潤」，「流通稅」，「成本價格」，「對內合作社」……，在翻譯時頗費躊躇。在這方面，應該特別感謝吳清友兄的奔走查攷。這些術語，本來想在這裏逐一加以解釋，但恐怕解釋不充分，反把它們歪曲了。讀者如從書中細心尋繹，並參考同類的著作，也許更能領悟它們的真義。本來，要認識蘇聯經濟的全貌，單靠這小冊是遠不夠的。

附載各文，承「大公」「新華」兩報及「文匯」「文摘」，「中蘇文化」等編輯部允許重刊，併此致謝。

純夫誌。

一九四四年十月重慶警報之夜。

目次

譯者序		(1)
第一章：蘇聯經濟計劃發展的路向		(1)
第二章：蘇聯爲什麼也有財政問題		(三二)
第三章：勞動自發性與工資差別		(五〇)
第四章：戰時經濟動員		(八〇)
附錄：蘇聯資本主義化問題論戰		
一 共產主義教條的基本修正（列斯納）		(九八)
二 蘇聯的新「資本主義」（紐約時報）		(一〇三)
三 亨利·明斯致紐約時報編者的信		(一〇五)
四 駁所謂「共產主義教條的基本修正」（戈賓權）		(一〇八)

- 五 認識蘇聯（公孫震）……………（一二二）
- 六 認識與幻想（梁純夫）……………（一三〇）
- 七 蘇聯的革命是否已經完結（杜蘭第）……………（一三五）
- 八 蘇聯資本主義化了嗎（斯蒂芬斯）……………（一四二）
- 九 蘇聯是否將轉變到自由企業制度（約翰斯頓）……………（一四六）
- 十 關於講授政治經濟學的幾個問題（里昂諾夫等）……………（一四九）

第一章 蘇聯經濟計劃發展的路向

人們有時會碰到這樣的言論，認為「利潤心」在蘇聯經濟制度中仍然扮演着顯要的角色；從這出發，似乎要說這一制度和我們（英國；以下凡提及「我們」或「我國」均指英國——譯註）自己的本質上類同了。不過，作這種論調的人常常顯露出這是意味着金錢的動機在生產工作上依然是顯著的一個。換句話說，他們是把「利潤心」和金錢的動機當着意義相同的詞兒使用。可是，把作為「工作」報酬的工資或薪水和作為資本家「廠主」的收入の平常意義的利潤混爲一談，必然是故步自封的；并且，如像泰晤士報上最近一些關於「利潤心」的通訊所暗示，可以引出一大堆廢話來。蘇聯經濟和別國的資本主義經濟的基本差別是，在決定工業政策上——在決定出產和投資以及出售的方向和體積上，個別商行或商人的利潤最高度化不再是決定的因子。在別的地方由于千百個獨立的「廠主」的各自主意所決定的事情，在蘇聯經濟中是由構成經濟計劃的決議的一個單一的一致的複合體所決定。這一差別又和另外一個關連着：即是在蘇聯，土地和資本是社會的而不是私人的所有這一事實。這樣，不單國家對於全部生產裝備有完全的支配權，并且由所有權獲得的利潤或其它收入都不能作為一種收入範疇而存在（它是否作為國家各不同部門活動之間的財政關係的一種會計範疇而存在，那是另外的問

題)。國家因此能够由直接的而不只是間接的干涉來控制生產資財的使用；而個人的收入便完全等同於工作所得，依照着所做工作的總量和種類而差分。收入的差別是存在的，但在程度上自然遠比由於財產私有所生的收入差別較小；并且沒有兩種收入來源，由於社會的或階級的差別所致，而只有一種。

無疑地，對於這些說法也有例外的地方。一個合作集團（不管是從事於製造傢具，刻木或修鞋的工匠合作，或者是一個集體農場）的生產裝備不是由國家直接支配的，至少不是像對國家工業的裝備那樣程度。不過這種團體的自治權只限於它們藉以登記的一定法令所規定的範圍內（類似於我國的共濟會和綜合大學），而如像我們將來所講到的，它們和國家之間已經有了某種經濟關係的形式被發展着，使它們的活動能够配合於一個總的經濟計劃。此外，這種集合團體的份子的收入代表着這團體的活動所得的均攤，而不是嚴格意義上的工資。不過，因為這種合作社紅利的分派是基據於每一個人的共同利益所會作的貢獻，它比較上最近似於工資，而沒有那樣近似於別的什麼（註一）。再則，無疑地這裏還有個別農民耕種者的舊階級的殘餘；而任何公民都可以從他投入國家公債的錢上得到利息的收入。不過，個別農民的舊階級的殘存者是相對地那樣少（他們大約有一百多萬，而佔有土地不到

〔註一〕參看作者所著「蘇聯經濟與戰爭」一書第七章。集體農民也可以從他被容許有的自己的農場建築物或分地的生產品上得到一些收入；這種出產品可以在家裏消費或在當地「集農市場」出售。但是因為這種建築物或分地每處只以兩英畝為限，它們的相對重要性是不怎樣值得重視的。

自己耕地的百分之一），簡直不值得重視；而一個平常的工資或薪水收入者從他的公債所有權上所得的進項不會超過他的工資和薪水的百分之四或百分之五，即使最大的所有者也很難超過他的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五。

因為決定蘇聯經濟政策的是經濟計劃，而不是各別商行或「廠主」的個別主意，因此這一經濟制度各不同部門之間的基本連繫不再是通過市場，和通過市場上價格變動的媒介，而是包含在計劃中的各不同工業出產程序之間的直接連繫。我們在本國所熟習的經濟制度中，經營的決策是基於價格的預期（它們不純是慣例的結果）；基據於在這事情之後市場將要顯示怎樣的情形的猜測。當面的協調是由價格變動的實效所形成，這種變動是緊隨着生產和投資的具體行為中實際上所採取和體現的決策而起的，同時它們又引起對原來行動的修正（通常只是在一段遲滯的時間後才發生，而這時間的長短是決定於所下的投資的性質和它的附帶的約束）。在蘇聯的計劃制度中，各不同工業的生產決策的協調是由這些決策所控制的生產和投資的具體行為事先做好的。個別工業以及它們內部的構成部門將企劃它們自己部分的計劃，正如我國的個別商行所做的一樣。但是除非這些計劃已經被交織入全國的統一經濟計劃中，也許在執行的過程中被加以調整和修正，它們是不發生實效的——除非它們已經和所有其它部分的計劃協調一致，它們是不會在行動中體現的。經濟學者們曾論及的經濟學上的「試驗與錯誤」的過程大體來說不是發生於生產的任務已經被規定之後，而是發生於與那計劃有關的生產活動開始之前。這種事先計劃好的協調一致是否成功顯然將依靠於兩件事情：各不同部分的計劃所根據以

構成的估計的完全性和真實性，以及中央設計當局每一有關特殊體中協調那計劃的各不相同的部分而使它們構成一個完善的整體的能力。換句話說，它將依靠於這計劃與經濟現實的外在符合和依靠於它的各因素的內在聯貫。因為最好的計劃也似乎不會達到百分之百的完善，由於客觀的或主觀的原因——因為有些事情如自然的變幻等，是永遠不能夠預見的，同時因為所有的人類制度都有弱點——如果一種計劃經濟要避免週期的停滯、混亂和波動，是需要一個第三種條件的。它必須準備對這制度的各個特殊點作隨後的調整和修正，以適應不可預見的偶然事件，同時又要使這種修正的實行盡量避免妨礙這制度中其它部分的活動。這，如我們將要說到的，部分地是行政處理的適當伸縮性的問題，和部分地是經濟問題，例如資源的動員和貯備的存在等。解決這些問題的能力不是一夜間能够發展出來的事情。有利於它們的解決的條件也許不常常是存在的和也許是需要發展的。在開頭的時候，要把握的問題的具體形態也許只是被模糊地知道，甚或完全不了解。在設計當局甚至能够知道甚麼問題應該發問，什麼材料對於它的決策有關，和當這些材料被搜集起來時怎樣處理它們，在這些之前，一種從經驗中學習，製出不完全的計劃和從初步的錯誤中學習的過程，也許是必需的。此外，構造一個計劃是比之控制它的執行較易的；而除非能够控制它的執行，人們很少有機會解決上面所提到的第三種型的問題。隨後的調整和修正以適應未被預見的或不完全地預見的偶然事件。斯大林有一次曾說（在第二次五年計劃的最後第二年中）：『只有官僚們才可以認為計劃是以計劃的製成而完結，計劃的製成只是開頭；具體的計劃的方向只有在它的製成之後，在這計劃已經在它的完成過程中被試驗過之後，在

它已經被修正過而變爲更確實的之後，才是開始的。」

在「新經濟政策」的初年，在二十年代，蘇聯計劃機構便已經種下它的根源和渡過它的初步學程。這是在戰爭和內戰的破壞之後一個恢復的時期，而還不是一個新建設的時期。此外，它又代表着一個過渡的時期，當時社會主義的因素跟小規模的農民農業，包括了已耕地的十分之九以上，以及某種數量的私營貿易，躉售和零賣的，同時併存着。這種私營貿易大多數是極小規模的；其中大多數是行商和市場小販。可是在二十年代的初年它也佔有了貿易總額的一半以上。在二十年代的中期，這比例便降減了；而蘇聯政府常常藉着它對於大規模工業，金融和運輸的所有權來控制經濟體系中的「司令臺」。不過在整個經濟中工業仍然缺乏優勢的比重；而由於重工業的薄弱，它發展的可能性也有限。在這種條件之下，作爲整個體系的任何綿密計劃的基礎是很薄弱的。工業和農業之間的聯繫主要是通過市場；而這一關係表現於農民和社會主義化工業工人之間的就是列甯認爲這一時期的特徵的「農聯盟」。結果是，生產的總量，農民在第一步所種栽的，和在第二步當收穫後拋進市場的，無論自己消費它或存儲在倉庫裏，是依靠於流行的價格和預期的將來價格；依靠於一種收穫對於別種收穫和對於農民也是消費者之一的工業製品的相對價格。政府可以用多種方法影響農業；例如，用關稅政策或購買政策。但是這樣做必須是間接地通過它對市場和價格結構的影響；而在這裏國家貿易機關所能加於要入市場的生產總量的影響是受着極大限制的，和私營貿易者的競爭完全不同。政府無能直接計劃農業的生產；因此工業計劃不能建立在糧食供應和原料供給的任何確實已知數上。相反地，這些事情

只能作粗略的估計，不單聽命於天氣的無常和它對於收穫量的影響，并且還要聽命於農民對於市場情形的極端無常的反應——這種反應通過它對於市場的交互影響甚至可以開始某種累進的運動。在新經濟政策時期的某些年間，市場上農業供應對於價格變動的反應會表現得非常銳敏。由於每年農產品供應是一個知道不全的因子，農村對於工業貨品的需求數量也同樣算不出來，這數量的不確定又影響了都市的需求結構（除了基本食料的需要）以及工業的利出口的原料的供應，因而使工業的和進口的程序都變成不安定。一九二三年那有名的「剪刀危機」（這樣稱呼是因為工業的和農業的價格之間的廣泛擴張，而發展和脅迫成一種工業的銷路危機），雖然被運用一種降低工業的和提高農業的價格的壓力迅速地克服了，是實一種可能發生的不可預見的混亂局面的徵兆。在以後幾年中，一個更進一步的擾亂因子便大顯身手了。那些富農們，雖然數目很小，并且他們所擁有的土地面積總數從全體比較起來更見渺小，却控制着入市農產品的一個不相稱的大部分，因為他們是較大的農戶，能够主要是為市場而生產，除了他們自己和他們家屬的生活需用外還有大量的剩餘，而小農則除了生活需用外只有極少的剩餘，甚至完全沒有。國家收購機關因此發現它們面對着一個受這種幼期資本家的小社會集團有力地影響着的市場，他們并且藉着一種不自覺的互相串通，常常能够使市場轉向於對他們自己有利；

（註一）而在一九二七——二八年中，工業和農業關係上某些新的困難便加強了計劃，特別是基本投資和工業化的龐大計劃在新經濟政策這一時期的條件下推行的制限。

計劃機構的發端一般認定是從一九二〇年二月開始，當時，還在內戰和干涉戰爭的砲火平息之

前，「國家電氣化委員會」便在列甯的創議之下成立，以列甯的老黨友克爾西沙諾夫斯基工程師爲主導。這機構被付託以準備一種計劃使全國在十五年內電氣化的任務。在這以前，曾有多種這類或那類的計劃委員會附屬於控制工業的機關「最高經濟會議」之下。不過這些計劃只是部門的計劃；它們之間很少合作；當時也沒有原料，穀物或燃料的貯存；計劃者們大多是在黑暗中摸索；而使他們的紙上計劃釋成行動的機構也極稀罕。決定的步驟是始自第八次蘇維埃會議議決成立一個叫做「勞動與國防會議」的機關，在經濟領域有着最高執行權——一種「經濟內閣」，不僅經營着工業（如像「最高經濟會議」以前所做的），並且牽涉到全國經濟活動的所有部門。一九二二年二月一日，「國家電氣化

〔註一〕尤其是在一九二六和一九二七年，富農們每在收割後向貧農和中農贖去穀物（他們常常無力運送他們的穀物到市場去，並且多數是早已把穀物抵押掉的）並不賣給國家收購機關，却囤積起來直到農業年度的末尾（即下年的春季或夏季，在下次收割以前）造成缺乏以便提高穀物的價格。有着一些資本，他們便能夠囤積起來而等待着，貧農却不能這樣做。這一行動并不如最初所想像的那樣使這一年的豐腴月份和瘦削月份的價格歸於齊一。由於都市儲存的不多，如當時的實際情形所示，國家收購機關在秋季和冬季買入的不足使它們在春季收集供應品的急切需要更爲緊張，因而造成了收購價格高漲到饑荒的水平。甚至鄉村的貧農們也常常願意用漲大了的價格買回他們去秋作抵押品賣給富農的穀物。在一九二六年下半年，政府決心摧毀這種富農的壟斷；他們實行禁止穀物的私人貿易，並嚴格控制收購機關所出的買價，以防在春季或夏季爲獲得供應品而出任何高價。這一行動成功了。但是在下一年度，在一九二七——二八年，雖然在秋季和春季的期間有意增加了配送給穀物區的工業製品的總量，穀物的收集却比上年少了百分之十五。

委員會」被擴展爲「國家計劃委員會」。這是一個咨議機關，而不是執行機關。它直屬於「勞動與國防會議」，向它報告所有有關經濟活動的人民委員會和部門的計劃（應注意的是，也包含財政人民委員會或「國庫局」）。設立這新機關的法令第一條說明，它是要配合「勞動與國防會議」而「在第八次蘇維埃會議所認可的電氣化計劃的基礎上共同研究出一種全國性的統一經濟計劃，并對這計劃的執行作總監督」。克爾西沙諾夫斯基由「國家電氣化委員會」的主席變爲「國家計劃委員會」的主席，而前者工作人員也大多數併入這新機關。計劃委員會的全部人員最初只有四十人，主要是經濟家和工程師。到一九二三年，經過進一步的改組之後，它的工作人員已增加到三百。在一九二五年，「國家計劃委員會」的分支部已在各共和國，分區和省區建立了起來，連繫着和附屬於母體機關。

當時關於這常常被稱爲「經濟參謀部」的正確職權問題會有許多爭論。托洛斯基堅持它要被賦與執行權。列甯雖然是它的創立者，却反對這，因爲他看到一個專家團體和一個政治機關——一個必須同時執行和立法的國家最高機關——的職權混亂的危險。把議決案定爲政策和發佈法定命令的權力因此仍然屬於「勞動和國防會議」。不過，一九二三年黨的一項議決案認爲有把下面的原則制成法令的必要，即：「凡有普遍重要性的國家經濟問題，非經「國家計劃委員會」通過，高級機關不能加以決定。各級經濟團體在執行議決案時如企圖隱瞞「國家計劃委員會」必受處分。」這機構成立後幾個月，關於一種統一的經濟計劃的真實含義，以及它和特殊部門及各別工業的部分計劃之間的關係，曾有熱烈的討論。在對一個新組織的訓話中（一九二一年五月十六日），列甯宣稱，在他們的計劃製作

中他看不到任何統一原則的跡象，他們似乎是採用着同時使一切事情完善的方法，而沒有研究出那件事情是依靠着什麼，因以建立一種按部就班的連貫體系。他極力主張要採取嚴肅和合法的程序，并提示當前的任務應該是爲下兩年的經濟研究出一個暫行性的一般計劃，而以糧食供應爲基本因子。關於這一基本因子的不定性的巨大因素，在計劃上應依照供給的等於，不及或超過目前的估計而準備三種不同方案。還有一種需要完成的基本任務是，要研究出一種分別先後的明細計劃，那應該是均一地適用於所有供應品類和生產前件的分担，并要使一種供應品類的分担和另一品類的分担之間保持着若干聯繫，後者的需要是和前者的需要相連的。瓦爾加在那時候曾寫道，『德國從前常有這種情形，蘇聯現在也常常碰到這種情形，就是，一個工廠不得不暫時停工，只因爲担任它的生產必需項目的十個當局當中有幾個沒有能够出產它們』。在這開頭幾年，似曾有一種趨勢要從每種工業的估計出發，看它能生產什麼和它需要什麼，然後把幾種工業的計劃歸併起來而成一個總計劃；而爲着使它們適應於可能受各部門之間的協商和潦草塞責的折衷辦法所影響，需要有臨時的調整。關於從主要「生產因子」（勞工，原料，糧食和燃料，運輸便利等等）的有效供應出發，然後依照先後需要的程度分派它們的相反程序，似乎沒有被採用。無疑地這部分地是因爲缺乏必需的材料根據。但這和一個行政問題也有連帶關係：即「國家計劃委員會」所據以建立的原則。在它存在的頭兩年間，它被分爲六個部門（農業，工業，運輸，動力，商品交換，供應），和另外十個各別的設計委員會，每個附屬於一個人民委員（例如：農業，糧食，運輸，對外貿易，工業，等等）。這種依據所謂「作業」原則的

劃分後來受到非議，因而引起一種依據機能劃分工作的原則的改組（註一）。克爾西沙諾夫斯基當時曾談到消除「每一分離主義的趨勢」的必要；而反對各部門分離主義的鬥爭似乎會是那次改組的要旨。

不過，有好幾年，「國家計劃委員會」所完成的工作也還沒有超過一些各部門程序的勉強的合作，主要是互相競爭諸部門的要求之間的仲裁，以及有關經濟情況上特殊弱點的一連串特別調查。它製出了一連串關於燃料，運輸，糧食和對外貿易的局部計劃。它負責報告一九二一年九月蘇聯飢荒區農業的恢復情形。它建立地方機構以發動市場研究。這些大多數可以比擬於我國的「皇家委員會」或「閣部委員會」，而與它們後來發展的具體行動計劃大不相同。一件比較重大的工作是那很詳細縝密的「關於經濟分區化的報告」，它成為後來在五年計劃下許多新的建設計劃的地域配置的基礎。但是最重要的新方案恐怕是在一九二五年準備的第一次以年度計的所謂「管制數字」（Control Figures）因為這是統一計劃中第一次嚴格的試驗。它們是代表着從經濟相互關聯性的綜合觀點出發的，而不是

〔註一〕關於這次改組，波爾洛克博士曾寫道：「除了負責「國家計劃委員會」的全部活動，使它連結起來和代表它向政府負責的主席團之外，又成立了三個部門，它們的主席同時是「國家計劃委員會」的副主席。這三個部門就是建設，生產和經濟政策。」（見所著「蘇聯計劃經濟的實驗」二五〇頁——德文）建設部便是後來強調基本建設和重工業作為經濟關係全部結構的重點的發軔。初時它主要是涉及電氣化計劃和發展燃料的供給。生產部再分為工業，運輸和農業三組，前者負起了監管每種工業的各種活動的任務。經濟部包括國內貿易的市場關係，對外貿易和金融。